

2020 青春音樂季—

第 12 屆全國數位音樂詞曲創作大賽徵件實施辦法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以跨領域整合為教育重心，歷時十二年的「全國數位音樂詞曲創作大賽」為一全國交流平台，鼓勵年輕創作者歌詠自己的土地自己的人生自己的歌。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- (一) 培養流行音樂創作、影音製作人才。
- (二) 提供原創音樂創作交流平台，促進產學交流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

協辦單位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數位影音社

三、報名資格：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對流行音樂創作有興趣者

四、比賽組別：個人創作組、團體集創組

五、投件辦法：

- (一) 報名表件：線上填寫報名表（免費報名參加）
- (二) 數音作品：請將數位作品完成後上傳作品至個人 Youtube，並將權限設定為公開，將連結連同線上報名資訊一併送出。
- (三) 作品介紹：請製作成 2~3 分鐘影片介紹（含作曲手法、創作理念等），完成後請上傳至個人 Youtube，並將權限設定為公開，將連結連同線上報名資

附件一

訊一併送出，逾期未繳交或繳交不全者視同放棄此項評分權利。

(四) 參賽作品需符合以下規定：

1. 未以任何形式出版或公開演出過。
2. 受委託之作品不得投件參賽。
3. 曾獲獎之作品不得投件參賽。

(五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5 月 31 日(星期日)止

六、比賽規則：

- (一) 參加者自創作品不限風格、形式一首。
- (二) 作品時間在五分鐘以內。
- (三) 作品內容不得違反社會風俗或涉及法律等相關問題，逕發現違規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資格。
- (四) 涉及抄襲他人音樂著作權等產生法律問題，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七、比賽程序及日期：

- (一) 6/1~6/2 初審－資格審查：審核報名者之相關文件資料與參賽資格。
- (二) 6/3~6/7 複審－評審遴選：由評審遴選進入決賽作品。
- (三) 6/8~6/28 決賽－網路投票
- (四) 6/30 公佈得獎結果
- (五) 遴選及最後決賽結果將公布於本活動網站並以書面通知參賽者。

八、評分項目佔比：

- (一) 詞曲創意 20%

附件一

(二) 音樂素養 (音準節拍) 20%

(三) 數位音效 (音質音色) 20%

(四) 網路投票 40%

九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團體集創組獎項：

1. 特優：獎金新臺幣 6000 元、獎牌乙座 (擇優錄取總報名人數之 1~5%)

2. 優等：獎牌乙座 (擇優錄取數名)

3. 甲等：獎狀乙只 (擇優錄取數名)

(二) 個人創作組獎項：

1. 特優：獎金新臺幣 5000 元、獎牌乙座 (擇優錄取總報名人數之 1~5%)

2. 優等：獎牌乙座 (擇優錄取數名)

3. 甲等：獎狀乙只 (擇優錄取數名)

(三) 主辦單位視情況調整各獎項名額，如未達等級標準者各獎項皆可從缺。

(四) 獲獎作品由本系得製作有聲影音出版品 (MV) 於國家圖書館數位影音典藏記錄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(一) 得獎者應保證其著作係自行創作，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者應自行負責處理，該著作如逕抄襲、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令者，得以撤銷或廢止其獲選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已撥付之相關費用。

附件一

(二) 獲選之著作，著作權歸獲選者享有，獲選者應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；授權本系及其授權之人為不限媒材、地域、時間、次數、形式之非營利目的之利用，並基於推廣宣傳，在公益合理範圍內承諾對本系及其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(三) 本活動若有爭議，係以中華民國著作權法令及中華民國法律為依據。

(四) 參賽者應遵守本簡章及主辦單位公告之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及不可抗拒之情事，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裁定權。

(五) 特優獎項應有評審委員全部同意給予成績最高標準外，還需活動期間網路投票達至一千五百人次以上投選，方得特優獎項殊榮。

(六) 如有其他未詳細規定之事項，主辦單位得視需要，隨時增修公布。

(七) 活動洽詢：

1. 連絡人：劉宛怡 0975925875、游芝綺 0926595270

2. E-mail：dccimusic011@gmail.com

3. FB 粉絲專頁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outhmusicfestival/>

4. Instagram 專頁：
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youthmusic_festival/

5. 線上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hYtR1hS6Asv7gfpY7>



線上報名



活動臉書



活動 IG